

學校是教育的場域 重視孩子的受教權 就把老師還給學校的孩子 教師組織呼籲臺南市政府社政、教育明確分工 勿讓福利政策美意打折

臺南市政府針對長者、幼兒、經濟弱勢和具有其他社會救助資格者發放1000元的防疫補助，然而卻要求全市各國小9月29日至10月28日負責發放其中「2-6歲幼兒防疫補貼1000元現金」，關於此事，事前教育局對於發放方式的相關規畫，未曾邀請教師組織參與任何討論，9月26日下午某校總務主任向組織反應後，又陸續看到一些學校主任的訊息，才知道有此一事。

9月26日晚上辦公室即開始密切蒐集資訊，9月27日早上，陳葦芸理事長和市長、局長分別通電話，表達**組織無法認同由學校老師處理非關教育的事**，最主要的看法是「**社政歸社政，教育歸教育**」，不該把屬於社福的工作交付學校，同時透過多種管道再次向市長表達組織無法認同市府做法。

9月27日下午理事長偕同秘書處幹部前往教育局溝通，再次表達不滿並反應基層教師意見，要求教育局再次和社會局或社政單位協調，重新規畫。

溝通過程中市府和教育局的態度顯然有所堅持，**一再強調是由學校職員協助，不會由老師處理**。對此，本會對教育局提出以下要求：一、社政工作本應由社政單位處理，不應將工作轉嫁至學校。二、此次學校**被動**協助發放補助，過程中若需額外人力協助或經費挹注，教育局應全力支援。三、若是在發放過程中遭遇糾紛，請各校將狀況予以紀錄後直接轉送教育局，教育局承諾會在第一時間給予最大的協助，學校方面單純只負責發放即可。

此外，本會亦提醒會員，各校協助發放補助過程中若需額外人力協助或經費挹注，包含爭議處理，請向教育局提出申請，若申請過程中受阻，請在第一時間向組織反應。